

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0 日以专人送达和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相关议案。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在上海市恒丰路 288 号 11 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 9 名。经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会议由陈晓龙董事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全体监事列席了会议。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会议全部议案，作出如下决议：

-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陈晓龙先生担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职务，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为止。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了本议案事项，认为符合相关规定和程序，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董事长及变更法定代表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4）。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成员发生变动，按照《公司章程》以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相关规定，对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组成人员进行如下调整：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陈晓龙、严杰（独立董事）、霍佳震（独立董事）、洪亮（独立董事）、杜慧、杨国平、郭玲、侯文青、张正组成，陈晓龙任主任委员。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霍佳震（独立董事）、严杰（独立董事）、陈晓龙组成，霍佳震任主任委员。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洪亮（独立董事）、霍佳震（独立董事）、陈晓龙组成，洪亮任主任委员。

调整后的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不变，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山南二路地块收储补偿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了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认为符合公司的发展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陈晓龙先生、侯文青先生回避表决，由非关联董事表决。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山南二路地块收储补偿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真北路场地腾退补偿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了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认为符合公司的发展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陈晓龙先生、侯文青先生回避表决，由非关联董事表决。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真北路场地腾退补偿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